

##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### 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独立意见

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海纳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08年12月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现对浙江海纳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《关于聘任傅建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经审阅傅建民先生个人简历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之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；
- 2、傅建民先生的提名、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；
- 3、经了解傅建民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，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。

我们同意聘任傅建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。

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王秋潮

杜归真

刘晓松

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一日

##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### 关于 2008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

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海纳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《2008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》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主动的调查，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《2008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》是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。方案的制定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具有积极的意义。薪酬考核指标明确、方案合理、具有可操作性，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我们同意《2008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》。

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王秋潮

杜归真

刘晓松

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一日